股票代號:1452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百零七年及一百零六年度

公司名稱: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塔城街 66 號 6 樓

公司電話: 02-25521191

項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4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4
(七) 關係人交易	44
(八) 擔保或質押之資產	44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 其他	45~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6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2
3. 大陸投資資訊	62
(十四) 部門資訊	62~63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施振榮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2 月 25 日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合併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 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 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為企業永續經營之基本營運活動,攸關企業營運績效,直接影響獲利,故其為本會計師查核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重要的評估事項。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傑

因應之查核程序

對此本會計師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會計政策的適當性及測試銷貨循環中與客戶真實性以及收入認列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確認銷貨真實性、對應收款項發函詢證、進行收入截止測試以及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之合併財務報表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結論。

其他事項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 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負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r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 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 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 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 惟其目的非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 見。
-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宏 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 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 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 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 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宏益纖維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 對於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 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宏益纖維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 (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 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 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O.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 10 樓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 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 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及東主、芳

會計師: 以東 小兒 珠木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82)台財證(六)字第 14322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36353 號

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107年12月31	8		106年12月31	गिर्जा	疆		£3		107年12月31日	В		單位:新台幣仟 106年12月31	
代碼	黄 產	門註		金額	%		金額	%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22, 240	19	\$	342, 041	1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	250	8	\$	-	-
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32, 597	12		377, 671	13	2150	應付票據	☆(+-)		90, 663	3		32, 602	1
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三)		44, 552	2		=======================================	370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一)		8, 411	£		10, 113	
	產-流動								2200	其他應付款	☆(+ =)		99, 791	4		100, 366	5
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十二(四)		~	2		46, 676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 413	1		27, 191	1
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		283, 839	10		-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4, 508	-		4, 030	-
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		70,604	3		69, 794	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 834	=		6, 213	
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263, 385	9		279, 847	10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6, 870	8		180, 515	7
200	其他應收款			820	=		1, 234	270					2001010			100, 313	
30x	存貨	六(六)		290, 292	10		278, 494	10		非流動負債							
410	預付款項	六(七)	9	28, 679	1		80, 115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44, 366	2		43, 435	2
1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二(四)		575	-		257, 548	10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四)		7, 912			10, 465	-
lxx	流動資產合計	Ti.		1, 837, 583	66		1, 733, 420	6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 100 AL # 1 000 FC		52, 278	2		53, 900	2
									2xxx	負債總計			279, 148	10		234, 415	
	非流動資產															201, 110	-
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三)		193, 136	7		H	-		權益							
	產-非流動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7.5	#		164, 301	6	3100	股本							
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732, 319	26		775, 312	30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 326, 414	48		1, 326, 414	49
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2, 980	=		2, 980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52, 434	5		151, 649	6
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 497	2		5, 560	-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100, 101			131, 043	0
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14, 676	1		11,878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79 -2		287, 754	10		266, 191	10
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 443	н.,.		2, 480	(4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9, 113	5		129, 113	5
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49, 051	34		962, 511	36	3350	未分配盈餘(或符彌補虧損)			572, 845	21		581, 091	21
			8				-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38, 926	1		7, 058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017		2, 507, 486	90		As a District of the second	- 01
									3xxx	権益絶計			2, 507, 486	90		2, 461, 516	91
XXX	資產總計		\$	2, 786, 634	100	S	2, 695, 93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The state of the s	1915	_	2, 461, 516	91
									177	A IA THE BOY		9	2, 786, 634	100	2	2, 695, 931	100

董事長



经理人

(请参阅财務報表附註)

合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在研綜合領益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〇六年三月五十一日

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Wife Nati	101 年度			106 年度	
代碼	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	\$	2, 130, 850	100	\$	2, 114, 10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		(1,819,600)	(85)		(1, 759, 623)	(83)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11, 250	15		354, 483	17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1			
6100	推銷費用			(62, 062)	(3)		(65, 242)	(4)
6200	管理費用			(52, 430)	(3)		(49, 05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 847)	-		(8, 501)	_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		(685)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 024)	(6)		(122, 801)	(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86, 226	9		231, 682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34, 599	1		22,09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14, 387	1		4, 9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		(5)	_		(10)	_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 981	2		27, 038	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35, 207	11		258, 720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40, 291)	(2)		(43, 093)	(2)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194, 916	9		215, 627	10
	其他綜合損益		211111	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3, 192	-		(3,007)	2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六(十八)		26, 726	1		=2	#0: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五)		(521)	+		51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額	六(十八)		1, 393	70.0		(3, 72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3, 85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0, 790	1		(10, 082)	_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5, 706	10	\$	205, 545	1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194, 916	9	\$	215, 627	10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210, 021	10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225, 706	10	\$	205, 545	10
	毎股盈餘	٠(- ١ - ١	Ψ	220, 100	10	Φ	203, 343	1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Ф	1 477		ø	1 00	
			\$	1.47		\$	1, 6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 46		\$	1.62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未分配盈餘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4 17 nn nn 1				不力的通际	粮衣供畀之兄俱差	金融資產未買規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或待彌補虧損)	額	價(損)益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1, 326, 414	\$151,649	\$246, 240	\$129, 113	\$547, 081	\$446	\$-	\$14, 198	\$2, 415, 141
盈餘指撥及分配:							7	Ψ11, 100	φ2, 410, 14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 951	5 ±	(19, 951)	-	_	92	2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59, 170)	_	122	-	(159, 170)
民國106年度淨利	2		-	-	215, 627	22		0.55 0. 4	
民國106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	_	=	(2, 496)	(3, 729)	-	(3, 857)	215, 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 E4	=		213, 131	(3, 729)			(10, 08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1, 326, 414	\$151, 649	\$266, 191	\$129, 113	\$581, 091	\$(3, 283)	<u> </u>	(3, 857)	205, 545
民國107年1月1日餘額	\$1, 326, 414	\$151, 649	\$266, 191	\$129, 113	\$581, 091	and the second		\$10, 341	\$2, 461, 51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Φ123, 115 -		\$(3, 283)	\$-	\$10, 341	\$2, 461, 516
民國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1, 326, 414	151 040			1, 428		14, 090	(10, 341)	5, 177
盈餘指撥及分配:	1, 320, 414	151, 649	266, 191	129, 113	582, 519	(3, 283)	14, 090		2, 466, 69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01 500						
		-	21, 563	= 3	(21, 563)	77.0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0	_	=0	₩.	(185, 698)	-	-	:=	(185, 698)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1:	785	=		-	_	<u> </u>	177	785
民國107年度淨利	- 8	/-		1-3	194, 916	=	_	~	194, 916
民國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	-0		2,671	1, 393	26, 7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 2	=)		197, 587	1, 393	26, 726		30, 790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1, 326, 414	\$152, 434	\$287, 754	\$129, 113	\$572, 845	\$(1,890)	\$40, 816		225, 706
				1.00,.10	φοιω, στο	φ(1,050)	φ40, 610	\$-	\$2, 507, 486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项目内容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235, 207 \$ 258, 72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0,308 51, 591 撤銷費用 2,970 2, 37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685 (377)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3, 419 (3,548)利息費用 5 10 利息收入 (7, 107)(4,359)股利收入 (26,064)(15,630)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169)(5, 175)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 40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529)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1,65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18) 14, 263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5, 785 (24,066)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723 3, 596 存貨(增加)減少 (11,798)(29, 524)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960 (535)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 476 (42, 952)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51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89, 131)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355)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8,061 5, 30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702)(4, 411)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575)(131)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478 316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496)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29 (5)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39 44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418, 878 106, 670 收取之利息 6,795 4, 328 收取之股利 26,064 15,629 支付之利息 (5) (1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48, 455)(37, 569)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03, 277 89, 04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5, 19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7, 729)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10,897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9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62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040)(6.432)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 5, 505 存出保證金減少 取得無形資產 (662)(690)預付設備款增加 (9,488)(176, 133)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658)(173, 199)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0 發放現金股利 (185, 698)(159, 170)其他籌資活動 785 等責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84, 813)(159, 170)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93 (3,729)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80, 199 (247 05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2,041 589, 0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22, 240 342, 041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及一百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宏益纖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57年8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經營之業務為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之製造、加工及進出口、內外銷,以多角化經營為目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8年2月25日提報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u>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u> 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 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
之認列」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	民國106年1月1日
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	民國107年1月1日
及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	民國107年1月1日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	
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	民國107年1月1日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說明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並無重 大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損失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一般避險會計之修正使會計處理與企業之風險管理政策更為一致,開放非金融項目 之組成部分及項目群組等得作為被避險項目,刪除80%~125%高度有效避險之門檻, 並新增在企業之風險管理目標不變之情況下,得以重新平衡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 之避險比率。
-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7年IFRSs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以下 簡稱「IFRS 9」)及第15號(以下簡稱「IFRS 15」)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對民國 107年1月1日之重大影響彙總請詳附註十二(四)及十二(五)說明。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 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惟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其影響將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經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3,725。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	民國109年1月1日
定義」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 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首次適用期間之影響,截至目前為止,適 用上述新發布、修正及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對本集團之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2.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本集團應用的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 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 附註五說明。
- 3.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1月1日初次適用IFRS 9及IFRS 15, IFRS 15對本集團無重大影響, IFRS 9則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比較期間之財務報表及附註。民國106年度財務報表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下簡稱IAS 39)、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AS 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4)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F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 G 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做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 益。
- (5)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僅百分比
_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07. 12. 31	106. 12. 31
	本公司	宏邦投資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宏邦投資	宏益國際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方式及處理方式:無。
- 5. 重大限制:無。
- 6.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 編製表達。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 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 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 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應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 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方認列股利收入於損益項目。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 金額之利息。
-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 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 列股利收入於損益。
 -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 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 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金融資產: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 金額之利息。
-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 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3. 持有非屬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 收入,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 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應收租賃 款、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 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 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 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 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存 貨

- 1.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期 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淨變現 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 2. 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含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若實際產能異常偏高,則以實際產能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含借款成本。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 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 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 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 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 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廠房及設備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2年~55年機器設備2年~12年運輸設備2年~6年其他設備2年~15年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處理。除土地外,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規定。

(十六)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至3年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方法及攤銷期間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時加以檢視,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七)非金融資產減損

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借 款

- 1.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及其他長、短期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 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 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十九)應付帳款及票據

-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款項。
-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 費用於損益。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 額衡量。

(二十)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 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 額表達。

(二十一)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 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 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 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 負債準備。

(二十二)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期間認列為當 期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書

A. 確定福利計劃係為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視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評價。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 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三)所得稅

-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 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 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 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股 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配予股東之股利於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 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 股本溢價。

(二十六)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製品。銷貨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 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 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時 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 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 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七)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由本集團之營運決策者 (董事會)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管理階層需就金融資產之分類作出重大判斷,不同的分類將影響金融資產之衡量基礎與本集團的財務 狀況及經營成果。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 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 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該資產負債帳面金額,請 參見附註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市場需求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若有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情形者,則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六)。

2. 淨退休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請詳附註六(十四)。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且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三)。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160	\$16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34, 497	39, 197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16, 527	50, 009
附買回條件債券	271, 056	252, 675
合計	\$522, 240	\$342, 04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 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上述定期存款及附買回條件債券係為存款日或購買日至到期日期間為3個月內,及隨時 可轉換成定額現金及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31,079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1, 518
產評價調整	·
合計	\$332, 597

1. 認列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 103

2.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比較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櫃公司股票	\$37, 762
評價調整	6, 790
小計	44, 552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及興櫃公司股票	159, 110
評價調整	34, 026
小計	193, 136
合計	\$237, 688

1. 認列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明細如下: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26, 726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26, 064

2. 被投資公司CNC New Century Ltd.,於民國107年7月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為29.54%。

(四)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項目:107年12月31日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283,839

1. 認列因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利息收入\$4,551

- 2. 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83,839。
-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應收票據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1, 317	\$70, 499
減:備抵損失	(713)	(705)
合 計	\$70,604	\$69, 794

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267, 112	\$282, 897
減:備抵損失	(3, 727)	(3, 050)
合 計	\$263, 385	\$279, 847

1.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0,604及\$69,794;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63,385及\$279,847。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2. 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60天	\$330, 255	\$345, 198
61天~90天	3, 304	4, 267
91天~180天	430	176
181天~365天		
숨計	\$333, 989	\$349, 641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六)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原 料	\$41,822	\$38, 693
物 料	9, 533	9, 708
在製品	4, 937	5, 727
製成品	233, 893	224, 244
寄存品	107	122
合 計	\$290, 292	\$278, 494

- 1.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中,包含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7,983及\$1,279,未分攤製造費用分別為\$951及\$0。
- 2.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28,564及\$20,581。

(七)預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25, 719	\$76, 195
預付保險費	1,606	2, 471
其他預付費用	1, 354	1, 449
合 計	\$28,679	\$80, 115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度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	合 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272, 958	\$176, 967	\$1, 127, 251	\$16,637	\$160, 360	\$1, 754, 173
累計折舊		(134, 247)	(688, 980)	(9, 873)	(145, 761)	(978, 861)
	\$272, 958	\$42, 720	\$438, 271	\$6, 764	\$14, 599	\$775, 312
1月1日	\$272, 958	\$42,720	\$438, 271	\$6, 764	\$14, 599	\$775, 312
增添	_	-	1, 784	4, 149	2, 107	8, 040
處分及報廢	_	_	(5)	-		(5)
重分類	_	_	_	-	9, 280	9, 280
折舊費用		(2, 752)	(49, 860)	(2, 421)	(5, 275)	(60, 308)
12月31日餘額	\$272, 958	\$39, 968	\$390, 190	\$8, 492	\$20, 711	\$732, 319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272, 958	\$176, 967	\$1, 114, 798	\$17,080	\$170,611	\$1, 752, 414
累計折舊		(136, 999)	(724, 608)	(8, 588)	(149, 900)	(1, 020, 095)
	\$272, 958	\$39, 968	\$390, 190	\$8, 492	\$20, 711	\$732, 319
106年度						
106年1月1日						
成本	\$272, 958	\$175, 557	\$1, 122, 494	\$15, 585	\$156, 418	\$1,743,012
累計折舊		(131, 126)	(818, 903)	(11, 511)	(142, 131)	(1, 103, 671)
	\$272, 958	\$44, 431	\$303, 591	\$4,074	\$14, 287	\$639, 341
1月1日	\$272, 958	\$44, 431	\$303, 591	\$4,074	\$14, 287	\$639, 341
增添	_	496	2, 874	743	2, 319	6, 432
處分及報廢	_	_	(330)	-	=	(330)
重分類	_	914	175, 404	3, 162	1, 980	181, 460
折舊費用		(3, 121)	(43, 268)	(1, 215)	(3, 987)	(51, 591)
12月31日餘額	\$272, 958	\$42,720	\$438, 271	\$6, 764	\$14, 599	\$775, 312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272, 958	\$176, 967	\$1, 127, 251	\$16,637	\$160, 360	\$1, 754, 173
累計折舊		(134, 247)	(688, 980)	(9, 873)	(145, 761)	(978, 861)
	\$272, 958	\$42,720	\$438, 271	\$6, 764	\$14, 599	\$775, 312

-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建物、改建工程及修補工程等,分別按其 耐用年限55年、15年及2年提列折舊;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主設備及附屬設備 等,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2年及5年提列折舊。
-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地	\$2, 980	\$2, 980

- 1. 本集團將客戶抵押之土地予以拍賣並承買,因係農業用地,尚無法過戶至本集團。目前 登記於本集團負責人名下,並設定抵押權予本集團為保全措施。
-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而僅揭露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級。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均為\$8,328,前述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之外部鑑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鄰近地點之市場交易行情計算而得,其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每坪交易價格。

(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107年度	106年度
1月1日		
成本	\$7, 920	\$480
累計攤銷	(2, 360)	(162)
	\$5, 560	\$318
1月1日	\$5, 560	\$318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62	690
重分類	245	6, 930
攤銷費用	(2, 970)	(2,378)
12月31日	\$3, 497	\$5, 560
12月31日		
成本	\$8, 527	\$7, 920
累計攤銷	(5, 030)	(2, 360)
	\$3, 497	\$5, 560

本集團無形資產民國107年及106年度攤銷完畢除列分別計\$300及\$180。

(十一)應付票據及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	\$85, 066	\$29, 206
其他應付票據	5, 597	3, 396
小計	90, 663	32, 602
應付帳款	8, 411	10, 113
合 計	\$99, 074	\$42, 715

(十二)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55,609	\$55, 740
應付員工酬勞	10, 702	11, 174
應付董事酬勞	4, 989	5, 501
應付營業稅	4, 518	_
應付水電費	8, 783	9, 228
其他應付費用	15, 190	18, 723
合 計	\$99, 791	\$100, 366

(十三)負債準備-流動

	員工福利
107年1月1日餘額	\$4,030
當期新增	4, 508
當期使用	(4,030)
107年12月31日餘額	\$4,508

負債準備係估列短期員工累積帶薪假成本。本集團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並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

(十四)其他非流動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確定福利負債	\$7, 462	\$10, 115
存入保證金	450	350
合 計	\$7, 912	\$10, 465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集團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 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 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本集團按 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儲存於台灣銀 行專戶。

(2) 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	\$91, 525	\$(81, 410)	\$10, 115
當期服務成本	1, 263	_	1, 263
利息收入或費用	869	(807)	62
	93, 657	(82, 217)	11, 4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_	(2,554)	(2,554)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5	_	5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56)	-	(56)
損益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587)		(587)
小計	(638)	(2,554)	(3, 192)
福利支付數	(5,446)	5,446	-
雇主提撥數		(786)	(786)
107年12月31日	\$87, 573	\$(80, 111)	\$7, 46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	\$89, 703	\$(83, 037)	\$6,666
106年1月1日 當期服務成本		\$(83, 037)	
	\$89, 703 1, 239 1, 053	(1,031)	\$6, 666 1, 239 22
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收入或費用	\$89, 703 1, 239	_	\$6, 666 1, 239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89, 703 1, 239 1, 053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收入或費用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1,031)	\$6, 666 1, 239 22 7, 927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89, 703 1, 239 1, 053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853	(1, 031) (84, 068) 215 -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1, 031) (84, 068)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小計 福利支付數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853	- (1, 031) (84, 068) 215 - - - - - 215 3, 262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853 3, 007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小計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853 2, 792 (3, 262) -	- (1, 031) (84, 068) 215 - - - - 215 3, 262 (819)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當期服務成本 利息收入或費用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之損(益)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益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 損益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小計 福利支付數	\$89, 703 1, 239 1, 053 91, 995 - 26 1, 913 853 2, 792	- (1, 031) (84, 068) 215 - - - - - 215 3, 262	\$6, 666 1, 239 22 7, 927 215 26 1, 913 853 3, 007

- (3)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25及\$1,261。
- (4) 本集團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稅前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精算(損)益	\$3, 192	\$(3,007)
資產上限影響數調整	\$-	\$-

- (5)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精算損失分別為\$10,511及\$13,703。
- (6) 本集團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集團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 (7)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A. 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集團過去經驗資料及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依精算師之經驗資料庫、本集團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07年度	106年度
Z	15%	15%
$Z+1 \sim 64$	3%	3%
65	100%	100%

d. 殘廢率

預設精算報告中採用死亡率之百分之十。

B. 精算假設

	107年度		106年度	
	經理人	一般員工	經理人	一般員工
a. 折現率	0. 75%	1.00%	0.5%	1.00%
b.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	2.00%	2.00%	2.00%	2.00%
率				

C. 各項主要精算假設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確定福利義務
1. 一般員工	增(減)數	+增/-減比率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715)	(2.13%)
減少 0.25%	1,773	2. 20%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751	2. 18%
減少 0.25%	(1,703)	(2.12%)
2. 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75%		
增加 0.25%	\$(55)	(0.77%)
減少 0.25%	56	0.78%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5	2. 17%
減少 0.25%	(154)	(2.16%)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確定福利義務
1. 一般員工	增(減)數	+增/-減比率
(1)折現率1.00%		
增加 0.25%	\$(1,915)	(2.26%)
減少 0.25%	1, 982	2. 34%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 957	2. 31%
減少 0.25%	(1, 901)	(2.25%)
2. 委任經理人		
(1)折現率0.50%		
增加 0.25%	\$(54)	(0.78%)
減少 0.25%	55	0.79%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2.00%		
增加 0.25%	153	2. 21%
減少 0.25%	(153)	(2.20%)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8) 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A.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1,138	\$1,325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_	
一經理人	3年	3年
—一般員工	8年	9年

B. 本集團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超過一年但	超過兩年但	超過五年	合計
	一年內	少於兩年			
106年12月31日	\$2,617	\$3, 108	\$22, 373	\$69, 302	\$97, 400
107年12月31日	\$2,679	\$3, 040	\$30, 258	\$57, 748	\$93, 725

2. 確定提撥計畫: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集團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 本集團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 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 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集團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518及\$4,464,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股 本

截至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2,600,000,實收資本均為\$1,326,414,分為132,641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業經核准並流通在外。

(十六)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39, 539	\$139, 539
資本公積-處分資產增益	11, 421	11, 421
資本公積-其他	1, 474	689
合 計	\$152, 434	\$151, 649

-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得用於彌補虧損,另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可依股東會決議撥充資本或發給現金外,不得移作他用。以前述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應先填補虧損。
- 2. 股本溢價轉增資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以股本溢價及受贈而產生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 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3. 股本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應俟增資、合併、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其他事由所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七)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 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得彌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 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議決議發放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證期局之規定,上市櫃公司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依證交法第四十一條規定,就當年度發生帳列其他權益項目減項金額,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IFRSs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本集團因轉換採用IFRSs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為\$129,113,故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 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 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保留盈餘調整數為本期可分配盈餘,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 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景氣與市場變化,須持續增加資本支出,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前項股東紅利之分派,於本期決算為獲利時,應不低於本期可分配盈餘30%,其中現金股利比例不低於當年度股利總額10%。

4. 本公司於民國107年6月11日及民國106年6月16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106年及105年 度盈餘分配案,分派之股利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21, 563		\$19, 951	
現金股利	185, 698	\$1.4	159, 170	\$1.2
	\$207, 261		\$179, 121	

經董事會通過及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	透過其他綜合損	備供出售金融資	
	務報表換算之兌	益按公允價值衡	產未實現(損)益	
	換差額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 計
107年1月1日	\$(3, 283)	\$-	\$10, 341	\$7, 058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14, 090	(10, 341)	3, 749
107年1月1日重編	(3, 283)	14, 090	_	10, 807
後餘額				
評價調整	_	26, 726	_	26, 726
外幣換算差異數	1, 393			1, 393
107年12月31日	\$(1,890)	\$40,816	<u> </u>	\$38, 926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初報な 装 弁 之 ル 換差額	在个员况(银/皿	合計
106年1月1日	\$446	\$14, 198	\$14, 644
評價調整	· —	(3, 857)	(3,857)
外幣換算差異數	(3,729)		(3,729)
106年12月31日	\$(3, 283)	\$10, 341	\$7, 058

(十九)營業收入

	107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 122, 470
其他	8, 380
合 計	\$2, 130, 850

1. 本集團之收入均為客戶合約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台灣	\$2, 069, 185
南美洲	8, 411
亞洲	53, 254
國外地區小計	61, 665
合計	\$2, 130, 850

地區別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予以分類。

2. 民國106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2。

(二十)營業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成本	\$1, 819, 600	\$1, 759, 623

(二十一)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6年度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ا د ۸	屬於營業成	屬於營業	اج ۸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合計	本者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4, 010	\$58, 426	\$192, 436	\$138, 431	\$55, 988	\$194, 419
勞健保費用	11, 189	2, 884	14, 073	11, 286	2, 755	14, 041
退休金費用	4, 014	1,829	5, 843	4, 010	1, 715	5, 725
其他用人費用	10, 713	1,661	12, 374	10, 068	1, 701	11, 769
折舊費用	57, 754	2, 554	60, 308	50, 193	1, 398	51, 591
攤銷費用	1, 409	1, 561	2, 970	1, 174	1, 204	2, 378

2. 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

(1)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及4%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上述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2)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 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 「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3) 本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978及\$11,001,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89及\$5,501,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4)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07年2月26日 107年6月11日		106年2月24日	106年6月16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股東會報告	董事會決議通過	股東會報告
員工現金酬勞	\$11,001	\$11,001	\$10, 259	\$10, 259
董事酬勞	5, 501	5, 501	5, 130	5, 130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配發前一年度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均無差異。

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常會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 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57, 754	\$50, 193
推銷費用	223	223
管理費用	1, 582	433
研究發展費用	749	742
合計	\$60, 308	\$51,591

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1,409	\$1,174
推銷費用	289	224
管理費用	1, 205	924
研究發展費用	67	56
合計	\$2,970	\$2, 378

(二十二)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壞帳轉回利益	\$-	\$377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 408	3, 3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4, 551	_
其他利息收入	1, 148	988
股利收入	26, 064	15, 630
什項收入	1, 428	1,724
合 計	\$34, 599	\$22,090

(二十三)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9, 103	\$14,675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	(7,406)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 115	(7,4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69	5, 175
其他利益(損失)		(2)
合 計	\$14, 387	\$4, 958

(二十四)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押匯息	\$5	\$10
合計	\$5	\$10

(二十五)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107年度	106年度
\$42, 092	\$41,772
_	(2)
587	2, 075
42, 679	43, 845
(410)	(752)
(1, 978)	
(2, 388)	(752)
\$40, 291	\$43, 093
	\$42, 092

- 2.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之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均為\$0。
- 3.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稅率變動影響數	\$(117)	\$-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638	(511)
合計	\$521	\$(511)

4.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乘以當年度所適用所得稅率後之金額,與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235, 207	\$258, 720
分別按法定稅率20%(107年度)及17%(106年度)	\$47, 041	\$43, 982
計算之所得稅		
免稅國內股利收入之所得稅影響數	(5, 108)	(2,657)
停徵證券交易所得之所得稅影響數	(1, 267)	(1,029)
國內金融資產評價損(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683	(60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87	2, 075
基本稅負稅額	516	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稅率變動影響數	(1,978)	_
其他	(183)	1, 22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40, 291	\$43,093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17%調增至20%,此修正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5. 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07年度

	民國107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民國107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_
存貨跌價損失	\$3, 499	\$2, 214	\$-	\$5, 71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 405	954	-	6, 359
退休金	1,720	293	(521)	1, 49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32	(1, 463)	_	(931)
其他	722	390		1, 112
小 計	11, 878	\$2, 388	\$(521)	13, 745
土地增值稅準備	(43, 435)			(43, 43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1, 557)			\$(29, 690)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878			\$14,6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 435			\$44, 366
<u>民國106年度</u>				
	民國106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
存貨跌價損失	\$3, 281	\$218	\$-	\$3, 499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 405			
	5, 405	_	_	5, 405
退休金	1, 133	- 76	- 511	5, 405 1, 720
退休金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 76 668	511 -	·
	1, 133		- 511 - -	1,720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 133 (136)	668	511 - - \$511	1, 720 53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其他	1, 133 (136) 932	668 (210)	_ 	1, 720 532 722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其他 小 計	1, 133 (136) 932 10, 615	668 (210)	_ 	1, 720 532 722 11, 87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其他 小 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1, 133 (136) 932 10, 615 (43, 435)	668 (210)	_ 	1, 720 532 722 11, 878 (43, 435)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其他 小 計 土地增值稅準備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1, 133 (136) 932 10, 615 (43, 435)	668 (210)	_ 	1, 720 532 722 11, 878 (43, 435)

- 6.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無。
- 7. 本公司及子公司宏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稽徵機關分別核 定至民國105年及106年度。

(二十六)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 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 每股盈餘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 916	\$215, 62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	132, 641	132, 641
基本每股盈餘(元):	\$1.47	\$1.6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194, 916	\$215, 627
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	133, 233	133, 137
位: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元):	\$1.46	\$1.62

4.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單位:仟股),計算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期初股數	132, 641	132, 641
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592	496
合 計	133, 233	133, 13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的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 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董事 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採現金方式給付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 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月1日	具現金流量之	非現金之變動	12月31日
		變動		
107年度				
存入保證金	\$350	\$100	\$-	\$450

(二十八)營業租賃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為民國107年2月1日至110年1月31日,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前,出租人若欲出售之優先承購權,租金給付每月支付\$151。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均認列\$1,810之租金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1,810	\$15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 962	
合計	\$3,772	\$151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無。

(二)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28, 157	\$27, 392
退職後福利	541	504
總計	\$28, 698	\$27, 896

退職後福利為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當年度提撥至退休基金帳戶之金額,及依委任契 約與精算報告認列之退休金費用。

八、擔保或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用 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272, 496	\$272, 496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房屋設備	39, 968	42, 720	綜合借款額度擔保
合 計	\$312, 464	\$315, 21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購買設備契約價款\$6,102(美金198仟元),尚未支付價款\$4,26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集團未來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故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預計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集團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需求,並決定適用之資本結構。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所稱資本係指資產負債表所列示 之權益總額。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度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6 年度相同,均係致力充實流動資金,將 負債比率維持於適當比例。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279, 148	\$234, 415
資產總額	2, 786, 634	2, 695, 931
負債比率	10.02%	8.70%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332,597 \$- 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77,6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37,688 -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其他金融資產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發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構出售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於)	金融資產		
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332, 59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融資產		
金融資産 權益工具投資 237,688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産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産/放款及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377, 671
權益工具投資 237,688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共他金融資產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6,6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198,865 \$143,081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30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權益工具投資	237, 68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839 - 其他金融資產 - 257,007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	46,676
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 240 342, 04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 839 — 其他金融資產 — 257, 007 應收票據 70, 604 69, 794 應收帳款 263, 385 279, 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 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4, 301
現金及約當現金522,240342,041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283,839-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70,60469,794其他應收款263,385279,847其他應收款8201,234合計\$1,711,173\$1,538,571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198,865\$143,0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283,839-應收票據70,60469,794應收帳款263,385279,847其他應收款8201,234合計\$1,711,173\$1,538,571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198,865\$143,081	應收款		
其他金融資產-257,007應收票據70,60469,794應收帳款263,385279,847其他應收款8201,234合計\$1,711,173\$1,538,571金融負債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198,865\$143,081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2,240	342, 041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其他應收款 820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283, 839	-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263,385 820 279,847 1,23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其他金融資產	_	257,007
其他應收款8201,234合計\$1,711,173\$1,538,571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198,865\$143,081	應收票據	70,604	69,794
合計 \$1,711,173 \$1,538,57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應收帳款	263,385	279,84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其他應收款	820	1, 2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合計	\$1,711,173	\$1, 538, 57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應付款項 \$198,865 \$143,081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合計 \$198,865 \$143,081	應付款項	\$198, 865	\$143, 081
	合計	\$198, 865	\$143, 081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現金 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但仍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	\$283, 839	\$283, 839	\$-	\$-	
月之定期存款					

10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	\$257,007	\$257,007	\$-	\$-
月之定期存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3)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三)。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以規避 匯率風險。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3)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辦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 本集團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 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 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本集團主要係依風險承受度及市場行情設 定停損點,將可能之損失控制在預期範圍,故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 ◆ 本集團從事業務涉及之非功能性貨幣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 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	٥٦	7年	19	Н	Q:	1 12
П	U	平	1 /.	Я	.5	1 11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7, 152	30.665	\$219, 313	1%	\$1,755	\$-
			106年]	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資產						
美金:新台幣	\$4, 921	29.71	\$146, 185	1%	\$1, 214	\$-

● 非功能性貨幣採彙整方式揭露重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貨幣性資產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兌換(損)益之彙總金額分別為\$5,115及\$(7,484)。

價格風險

-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 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 行。
- ◆集團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及國內外非公開發行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326及\$3,777;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投資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利益分別增加或減少\$2,377及\$467。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計息之押匯動支額度及短期借款。惟本集團於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均無動支借款額度,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 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標準普爾BBB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 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3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 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C. 當設定獨立信評等級之投資標的調降二個級數時,本集團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已有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民國107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_	1-30 天	31-60 天	6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49%	1.80%	3.85%	44. 93%	53.6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179, 580	82, 435	3, 436	780	-	881	\$267, 112
備抵損失	\$880	1, 484	132	350	-	881	\$3,727

G.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民國107年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 計
1月1日_IAS 39	\$705	\$3,050	\$3, 755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1月1日_IFRS 9	705	3, 050	3, 755
減損損失提列	8	677	685
12月31日	\$713	\$3, 727	\$4, 440

H.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	用等級	定 義	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基礎	107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極低,且		\$283, 839
		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 流量		
異	常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_
		顯著增加	失(未信用減損)	
違	約	已有信用減損證據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_
			失(已信用減損)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	直接沖銷	_
		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對		
		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發行人之信用評等均約當為標準普爾BBB以上等級,預期發生信用損失風險極低, 故以投資金額衡量。

I. 民國106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 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集團將超過營運資金管理所需之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上述工具分別為\$1,138,516及\$976,559,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 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90,663	\$-	\$-	\$-	\$90,663
應付帳款	8, 411	_	_	_	8, 411
其他應付款	99, 791	_	_	_	99, 791

106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票據	\$32,602	\$-	\$-	\$-	\$32,602
應付帳款	10, 113	_	_	_	10, 113
其他應付款	100, 366	_	_	_	100, 366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 不同。

(三)公允價值

-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 3. 下表為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為於衡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 第二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輸入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4.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特性及 風險與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332, 597	\$-	\$-	\$332, 59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4, 552		193, 136	237, 688
合計	\$377, 149	\$-	\$193, 136	\$570, 285
	_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4, 925	\$-	\$-	\$14, 925
受益憑證	362, 746			362, 746
小計	377, 671		-	377, 67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6, 676			46, 676
合計	\$424, 347	<u>\$-</u>	<u>\$-</u>	\$424, 347

- 5.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依工具特性分別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净值

- (2)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日之市場報價。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 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 為活絡市場。本集團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 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 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 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4)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本集團持有非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所發行之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以活絡市場上可類比標的之交易價格為依據,考量評價標的與可類比標的間之差異,以適當之乘數估算之評價標的之價值,該估計數並調整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其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A.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B.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惟若 持有期間甚短,折現影響不重大,將以原始金額衡量。
 - C.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本集團民國107年及106年度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7) 民國107年度之公允價值衡量屬第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表如下:

按公允價值衡量-非流動 (原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169, 47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表列「透過 26, 726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本期減資 (3,067)\$193, 136 民國107年12月31日

-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採用外部專業鑑價師評估金融工 具之獨立公允價值,藉獨立且客觀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並每年定期 進行重新評價、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 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 (9) 公允價值層級屬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量化資訊及敏感度分析

107年12月31日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輸入值與公允價 敏感度分析 值量化資訊 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非上市櫃股票 可類比上市上 1. 流動性折價比 1. 缺乏市場流通 1. 折價百分比上升 櫃公司法 率 25% 性折價愈高,公 /下降1%,本集團 允價值愈低 權益將減少/增 m\$2,5192. 股價淨值比乘 2. 股價淨值比愈 2. 股價淨值比上升 數0.76~1.34 高,公允價值愈 /下降1%,本集團 權益將增加/減 少\$1,875 3. 本益比乘數 3. 本益比愈高,公 3. 本益比上升/下 5, 40 允價值愈高 降1%,本集團權 益將增加/減少 \$11

- (四)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及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資訊
 - 1. 民國106年度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 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放款及應收款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附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4)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 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 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政策如下: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 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 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 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 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 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 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 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 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106年12月31日依據IAS 39編製轉換至民國107年1月1日依據IFRS 9編製之調節如下:

合併資產負債表受影響項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IAS 39 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IFRS 9金額	說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6,676	\$(46, 676)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_	46,676	46,676	(1)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_	169,477	169,477	(2)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 300	(164, 300)	_	(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_	257, 007	257,007	(3)
其他流動資產	257, 007	(257,007)		(3)
資產影響合計數	\$467, 983	\$5, 177	\$473, 160	
權益:				
保留盈餘	\$-	\$1,428	\$1,428	(1)
其他權益	-	3, 749	3, 749	(1)(2)
權益影響合計數		5, 177	5, 177	
負債及權益影響合計數	\$-	\$5, 177	\$5, 177	

(1) 本集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46,676,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 一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676及保留盈餘\$1,428,調減其他權益\$1,428。

- (2) 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64,300,按IFRS 9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不可撤銷的選擇,並依鑑價報告評估之公允價值與帳列數差額,一併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69,477,及調增其他權益\$5,177。
- (3) 本集團將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257,007(原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IFRS 9規定,調增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257,007。
- 3. 民國106年12月31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非衍生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14, 925
受益憑證	362, 746
合計	\$377, 671

- A.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利益為 \$14,233。
- B. 本集團為規避進口機器之匯率風險而簽定遠期外匯合約,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民國 106 年度因操作預售遠期外匯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為\$442。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上市公司股票	\$46,676	

- A. 本集團上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民國106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損益, 因而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為\$3,857。
- B. 由於全球性金融風暴,本集團於民國97年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第50段(c) 規定,追溯自民國97年7月1日起將部分不以短期出售為目的之上市櫃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上述重分類後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分,其重分類日之公允價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重分類前)	(重分類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37, 762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 427)	_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_	36, 335

C.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其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 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427)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其他綜合損益	14, 198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 857)
淨額	\$46,676

D. 上述重分類之金融資產屬尚未除列之部份,若未重分類而應認列為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調整項目之公允價值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原始成本	\$37, 762
評價調整列入前期損益	12, 771
評價調整列入本期損益	(3,857)
淨額	\$46,676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0, 499
滅:備抵呆帳	(705)
小計	69, 794
應收帳款	282, 897
滅:備抵呆帳	(3, 050)
小計	279, 847
合計	\$349, 641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為月結三十天至三十五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四 十天至六十五天。本集團備抵呆帳之提列,除對金額重大之款項或非重大款項但有 減損跡象者,予以個別評估減損外,餘則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 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金額。

A.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6年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	群組評估之減損	合計
	損失	損失	
期初餘額	\$356	\$4, 132	\$4, 488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_	3, 698	3, 698
本期迴轉呆帳費用	_	(4,075)	(4,07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356)		(356)
期末餘額	\$-	\$3, 755	\$3, 755

B.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為未逾期亦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群組1	\$342, 860
群組2	2, 338
合計	\$345, 198

群組1:國內客戶: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並經集團信用控管主管核准之企

業。

群組2:國外客戶:國內客戶以外之客戶。

(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訊倉科技(股)公司	\$-	1.28
利晉工程(股)公司	113, 522	11.10
宏大租賃(股)公司	_	13. 32
弘新建設(股)公司	23, 254	3.67
億東纖維(股)公司	8, 812	0.64
CNC NEW CENTURY LTD.	18, 713	4.13
合 計	\$164, 301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因此分類為「以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被投資公司億東纖維(股)公司,民國106年3月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率為10%。
- (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金融資產

-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57,007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係與多家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往來,以 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五)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影響

1. 民國106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A. 銷貨收入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天然及人造纖維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及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風險與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交易型態而定。外銷交易主要採起運點交貨,風險與 報酬係於出口報關時移轉予買方;對於內銷交易,風險與報酬則通常於商品出貨時移 轉。

B.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度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106年度
聚酯加工絲收入	\$2, 063, 843
其他	50, 263
	\$2, 114, 106

3. 本集團若於民國107年度繼續適用上述會計政策,對本期資產負債表單行項目之影響數:

資產負債項目	說明(造成影	採IFRS 15認列	採原會計政策認列
	響之原因)	之餘額	之餘額
合約負債	科目重分類	\$250	\$-
預收貨款	科目重分類	_	2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 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二
11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 金額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本集團係屬紡織業,主要經營業務為人造纖維之加工及買賣等,其相關產品之性質、製造過程及行銷方法均相似,係以單一營運部門衡量部門績效及資源分配,故不另行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二)產品別資訊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聚脂加工絲收入	\$2, 122, 470	\$2, 063, 843
其他	8, 380	50, 263
	\$2, 130, 850	\$2, 114, 106

(三) 地區別資訊

1.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來自外部客	户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台灣	\$2, 069, 185	\$2, 041, 937	\$741, 239	\$786, 332		
南美洲	8, 411	4, 954		-		
歐洲	-	873	-	-		
亞洲	53, 254	66, 342	-	-		
國外地區小計	61, 665	72, 169	_	-		
合計	\$2, 130, 850	\$2, 114, 106	\$741, 239	\$786, 332		

- 2. 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的地理位置,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的地理位置分類。
- 3. 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07年及106年度佔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重要客戶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	客戶名稱	金額	佔營業收
		入比例%			入比例%
H061401(註)	\$340, 458	16	H061401(註)	\$389, 921	18

(註)基於保密協議不予揭露客戶名稱。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14 4 5 5 7 4 44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か L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I	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持有之公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	註				
宏益纖維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11, 808	\$121,870	_	\$121,870						
公 血鄉性	基金/受益憑證		融資產一流動	11,000	Φ121, 010		Φ121, 010						
宏益纖維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	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4, 618	70, 547	_	70, 547						
公 血 鄉 件	金/受益憑證		融資產一流動	4,010	10, 541		10, 541						
宏益纖維	大宇/股票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5, 590	44 559	4. 03%	44, 552						
乙 血纖維	入于/ 放示	本公司局該公司里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 590	44, 552		44, 552						
宏益纖維	利晉工程/股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6 471	89, 555	6. 31%	89, 555						
乙 血 纖 維		太邦投員為該公司重事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 471									
宏邦投資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9, 702	100, 134	_	100, 134						
本 升 权 貝	基金/受益憑證		融資產一流動										
rb tru tru 次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2, 621	40, 046	_	40, 046						
宏邦投資	金/受益憑證		融資產一流動	2, 021	40, 040	_							
rb kn kn 次	利晉工程/股票	네죠 - 	到巫子如/肌西	到巫子妇/肌西	到巫工妇/肌西	ro bro bro xx 为 th 八 J 艾 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4 091	69 100	4 700/	60 100		
宏邦投資		票 宏邦投資為該公司董事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2	4, 921	4, 921 68, 109	4. 79%	68, 109							
rb tri in 次	弘新建設/股票	7. 20 - 12 va / na . T.	7. 水油 4 / 10	7. かくっキュカ / nn	1C. 44-20. / 01. 顶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0.000	22, 022	9 070/	00,000			
宏邦投資		新廷設/股宗 — —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 200	22, 022	3. 67%	22, 022						
ris kn kn .cx	億東纖維/股票	the brush the land TE	Per + 10h 1/h / ng Th	+ 11h bh /m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500	.00	0 040/	4 050				
宏邦投資		一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66	4, 059	0.64%	4, 059						
宏益國際	CNC NEW CENTURY Lt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4	9, 391	4. 13%	9, 391						
太 	股票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表二: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Linin in the late of the state of	上左左六	去年年底 股 數(仟股)	t(仟股) 比 率	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 州 州	本期期本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期(損)益	資(損)益	
宏益纖維	宏邦投資(股)公司	中華民國	一般投資事業	\$400,000	\$400,000	40, 000	100.00%	\$400, 303	\$16, 302	\$16, 302	無
宏邦投資	宏益國際(股)公司	SAMOA	一般投資事業	55, 782	55, 782	-	100.00%	\$43, 868	\$1, 164	\$1,164	無